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评价报告

揭德信审字[2026]1-143号

揭阳市卫生学校：

我们接受揭阳市卫生学校委托，对后附的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以下简称“资金平衡测算报告”)进行评价。揭阳市卫生学校对该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中披露。我们的责任是执行适当的评价程序，并出具评价报告。

经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在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在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和假设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专项债券，在发行债券的存续期内，预期项目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我们提醒信息使用者注意：由于相关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在编制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然可能与预测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页无正文）

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广东　揭阳市

报告日期 ：2026 年 9 月 11 日

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

重要提示：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我们基于推测性假设和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根据揭阳市卫生学校的评估，该项目正常运行后能有力促进项目收入的增加，形成的项目专项收入由财政统筹使用，用于平衡融资本息。

本次预测以揭阳市实际总体经济状况为基础，结合项目自身特点编制项目专项收入预测表。

二、基本假设

本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相关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揭阳市卫生学校，由揭阳市卫生健康局举办，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52004560200OXJ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林淼，开办资金人民币1486万元，经费来源财政核拨。住所：揭阳市榕城区渔湖发展大道崇学路。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中等学历教育、培养卫生专业技术人才。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1.项目建设是完善揭阳市中职教育基础设施的需要

中等职业教育是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基础，担负着培养高素质一线劳动者的重要任务，是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随着《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等文件发布，对于促进职业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当前，揭阳市卫生学校校区占地55.37亩，校舍建筑面积44875.47平方米，在校生均面积11.40平方米，远低于《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建标192-2018）要求的生均建筑面积指标21.18平方米。为保证办学质量，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的精神以及《揭阳中职学校提质增效发展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对标创建广东省示范性中职学校的评估指标，对学校进行扩建。本项目

建设后，有助于完善揭阳市中职教育基础设施，对推进中职教育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开创我市中职教育改革发展新局面有着重要意义。

2.项目建设是促进产教融合，促进揭阳医疗卫生发展的需要

“十四五”时期，揭阳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整体发展不充分、区域发展不平衡、发展方式粗放、创新能力不强、公益性彰显不足、“医疗、医药、医保”三医协调改革效果不明显，一些深层次体制机制矛盾尚未完全破解；资源配置结构依然不合理，优质医疗资源缺乏、基层服务能力薄弱等问题仍然存在；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还存在一些短板弱项，新冠肺炎等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风险长期存在，艾滋病、结核病、性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人口老龄化加速，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医疗卫生资源供需矛盾更加突出。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步入攻坚阶段，一些深层次矛盾问题日益凸显。机遇与挑战并存，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全民健康水平提高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

3.项目建设是促进揭阳市卫生学校办学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率的需要

随着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加快，各行各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越来越紧迫，职业教育重要地位和作用越来越凸显。但是，与发达国家相比，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教育强国的要求相比，我国职业教育还存在着体系建设不够完善、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有待加强、制度标准不够健全、企业参与办学的动力不足、有利于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的配套政策尚待完善、办学和人才培养质量水平参差不齐等问题。

当前，推动高质量发展，壮大实体经济，需要数量充足的技术技能人才作为支撑，职业教育肩负着传承技术技能、培养多样化人才的职能，对接市场需求、更大规模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可以帮助学生掌握一技之长，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的就业创业。本项目建设，能直接改善揭阳市卫生学校的教学基础设施，有助于推进揭阳市卫生学校办学能力，提高学校就业向导，提高学生就业率。

4.项目建设为后期创建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奠定基础

根据揭阳市第七次党代会和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精神，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后五年发展目标要建成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为贯彻市委市政府会议精神，扩大高素质卫生技术人才供给，增强服务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能力，积极创建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建设分两期工程，一期校舍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工程建设由揭阳市卫生学校负责，建成初期，部分校舍供市卫生学校使用，解决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容提质，达到省示范性中职学校办学标准的要求；二期工程校舍建筑面积7万平方米。学校初期开设护理、药学、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建成一批产教融合、社会认可度高的专业（群）。学院建成后，设中职部，承担揭阳市卫生中等职业教育的培训任务，同时为高等卫生健康职业学院输送生源，中职部在校生规模5000人以上。因此，本项目建设能为揭阳市卫生学校后期创建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打下坚实基础。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是推动揭阳市中职教育基础设施的需要；是促进产教融合，促进揭阳医疗卫生发展的需要；是促进揭阳市卫生学校办学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率的需要；项目建设为后期创建揭阳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奠定基础。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有必要的。

（二）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2022年9月23日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揭发改投审〔2022〕28号），同意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单位：揭阳市卫生学校

项目主管单位：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支出属性（新增/延续）：新增

项目建设期：2023 年 9 月至 2026 年 5 月。

项目建设内容：

在位于市卫生学校西侧占地64.63亩用地上启动扩建工程，新建2栋7层宿舍楼、1栋4层学术综合活动中心、1栋7层信息综合楼，400米跑道运动场和看台、篮球场和羽毛球场以及室外工程等教学和生活配套设施；同时，在市卫生学校现校区200米运动场上新建2栋6层实训楼。新建总建筑面积37562.96平方米。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23037.60万元，其中：项目用地款1292.60万元，建筑工程费用16766.9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207.29万元，设备采购费用（家具及教学设备等）1822.10万元，预备费948.71万元。

2.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共需资金23,037.60万元。

资金筹措包括以下几部分：自有资金、财政资金和申请使用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单位自有资金1000万元，财政资金6,537.60万元，拟申请发行专项债券15,500.00万元（2024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五十六期）2,000.00万元，融资年利率2.36%，期限为二十年；2025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六期）4,000.00万元，融资年利率2.06%，期限为二十年；202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1,500.00万元，融资年利率2.42%，期限为三十年；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已发行融资金额1,200万元，融资年利率2.45%，期限为三十年；本次拟发行融资金额2000万元，期限为十五年；以后计划发行4,800.00万元，期限为三十年），假设本次发行及以后年度融资利率2.50%，专项债融资利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23,037.60				1,000.00		6,537.60				2,000.00	8,700.00	4,800.00
2024年	3,772.00				1,000.00		772.00					2,000.00	
2025年	6,229.00						729.00					5,500.00	
2026年	13,036.60						5,036.60				2,000.00	1,200.00	4,800.00

备注：揭阳市卫生学校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六期）已融资2000万元，202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已融资4000万元，202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已融资金额1500万元，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计划融资金额8000万元，其中：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已融资1,200万元、本次拟发行融资金额2000万元、以后计划发行4,800.00万元。

五、应付本息情况

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5,500.00 万元，其中：2024 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五十六期）2,000.00 万元；2025 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六期）4,000.00 万元；202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1,500.00 万元；2026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已发行融资金额 1,200 万元；本次拟发行融资金额 2000 万元，期限为十五年；以后计划发行 4,800.00 万元，期限为三十年。假设本次发行及以后年度融资利率 2.50%，专项债融资利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融资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本次及以后发行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第一年		2,000.00		2,000.00	2.50%	47.20	47.20
第二年	2,000.00	5,500.00		7,500.00	2.50%	165.90	165.90
第三年	7,500.00	8,0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四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五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六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七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八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九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一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二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三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四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五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六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七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65.30	365.30
第十八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15.30	315.30
第十九年	15,500.00			15,500.00	2.50%	315.30	315.30
第二十年	15,500.00		2,000.00	13,500.00	2.50%	315.30	2,315.30
第二十一年	13,500.00		4,000.00	9,500.00	2.50%	268.10	4,268.10
第二十二年	9,500.00		2,000.00	7,500.00	2.50%	185.70	2,185.70
第二十三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四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五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六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七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八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二十九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三十年	7,500.00			7,500.00	2.50%	185.70	185.70
第三十一年	7,500.00		1,500.00	6,000.00	2.50%	185.70	1,685.70
第三十二年	6,000.00		6,000.00	0.00	2.50%	149.40	6,149.40
合计		15,500.00	15,500.00			8,913.00	24,413.00

六、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测算收入情况如下：

(1)学费收入

预计学生约5000人，按人均学费3670元/年进行测算，预计年学费收入1835万元，运营期第一年为试运营，学费收入按照50%计算，学费按每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增10%，20年后不再调增。

(2)住宿费收入

预计住宿学生床位5000人，按每年每床位750元住宿费测算，预计年住宿费收入375.00万元，运营期第一年为试运营，住宿费收入按照50%计算，住宿费按每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增10%，20年后不再调增。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合计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0.00	0.00	0.00
第三年	917.50	187.50	1,105.00
第四年	1,835.00	375.00	2,210.00
第五年	1,835.00	375.00	2,210.00
第六年	2,018.50	412.00	2,431.00
第七年	2,018.50	412.00	2,431.00
第八年	2,018.50	412.00	2,431.00
第九年	2,018.50	412.00	2,431.00
第十年	2,018.50	412.00	2,431.00
第十一年	2,220.35	453.75	2,674.10
第十二年	2,220.35	453.75	2,674.10
第十三年	2,220.35	453.75	2,674.10
第十四年	2,220.35	453.75	2,674.10
第十五年	2,220.35	453.75	2,674.10
第十六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十七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十八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十九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一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二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三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四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五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六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七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八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二十九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三十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三十一年	2,442.39	499.13	2,941.52
第三十二年	2,442.39	499.13	2,941.52
合计	67,302.38	13,753.96	81,056.34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人工成本、管理费、维护费和修理费。

（1）人工成本

项目人工成本主要为教职工工资及福利费，人工成本按年收入总额20%进行估算，与收入同步按每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增10%，20年后不再调增。

（2）管理费

管理费支出按年收入总额15%进行估算，与收入同步按每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增10%，20年后不再调增。

（3）维护费和修理费

维护费和修理费按年收入总额1%进行估算，与收入同步按每五年调整一次，每次调增10%，20年后不再调增。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人工成本	管理费	维护费和修理费	合计
第一年	0.00	0.00	0.00	0.00
第二年	0.00	0.00	0.00	0.00
第三年	221.00	165.75	11.05	397.80
第四年	442.00	331.50	22.10	795.60
第五年	442.00	331.50	22.10	795.60
第六年	486.20	364.65	24.31	875.16
第七年	486.20	364.65	24.31	875.16
第八年	486.20	364.65	24.31	875.16
第九年	486.20	364.65	24.31	875.16
第十年	486.20	364.65	24.31	875.16
第十一年	534.82	401.12	26.74	962.68
第十二年	534.82	401.12	26.74	962.68
第十三年	534.82	401.12	26.74	962.68
第十四年	534.82	401.12	26.74	962.68
第十五年	534.82	401.12	26.74	962.68
第十六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十七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十八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年度	人工成本	管理费	维护费和修理费	合计
第十九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一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二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三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四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五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六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七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八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二十九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三十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三十一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第三十二年	588.30	441.23	29.42	1,058.95
合计	16,211.20	12,158.51	810.64	29,180.35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揭阳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51,875.99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0.00	0.00	0.00
第三年	1,105.00	397.80	707.20
第四年	2,210.00	795.60	1,414.40
第五年	2,210.00	795.60	1,414.40
第六年	2,431.00	875.16	1,555.84
第七年	2,431.00	875.16	1,555.84
第八年	2,431.00	875.16	1,555.84
第九年	2,431.00	875.16	1,555.84
第十年	2,431.00	875.16	1,555.84
第十一年	2,674.10	962.68	1,711.42
第十二年	2,674.10	962.68	1,711.42
第十三年	2,674.10	962.68	1,711.42
第十四年	2,674.10	962.68	1,711.42
第十五年	2,674.10	962.68	1,711.42
第十六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十七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十八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十九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一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二十二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三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四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五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六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七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八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二十九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三十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三十一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第三十二年	2,941.52	1,058.95	1,882.57
合计	81,056.34	29,180.35	51,875.99

(二)项目专项收益的预测

项目专项收益的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
(1)项目专项收入	81,056.34
(2)项目专项成本	29,180.35
(3)项目专项收益(3)=(1)-(2)	51,875.99
(4)专项债融资本金	15,500.00
(5)专项债融资本息合计	24,413.00
(6)本息覆盖倍数(6)=(3)/(5)	2.12

根据上述测算，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专项收益为51,875.99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2.12。

七、融资平衡分析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入预测、收益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揭阳市卫生学校扩建工程项目，预测项目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揭阳市卫生学校

单位负责人：

2026年9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2MABPXCK69U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双银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税务服务；资产评估；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叁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东泮村东旺围四巷8栋18号（自主申报）

登记机关　揭阳市榕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0 月 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双银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东洋村东旺围四巷8栋18号（自主申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520003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揭函〔202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07月22日

证书序号：001868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刘双银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6-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揭西群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522119780619001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揭西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5202006037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110007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四月三日
y 年　m 月　d 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国注册会计师 CPA 年度注册
2010年04月 日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9月 2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9月 25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1月 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1月 1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3月 1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揭阳市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3月 17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姓名 Full name 林瑞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年4月1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5221197704017216



揭阳德贤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DONG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44520003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5 年 /y 10 月 /m 30 日 /d

Date of Issuance